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

张礼仁、石敏岳、徐霞：本院受理的原告湖北金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张礼仁、石敏岳、徐霞合同纠纷一案，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诉前)送达(2025)皖0111民初28621号告知书、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。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，满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。本院定于2025年8月22日下午3点30在本院19法庭适用普通程序(独任制)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未到庭，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08月27日)

